

东莞市志·人物编

(送 审 稿)

1



人物传目次

(以卒年为序)

邵廷珪
植廷晓
熊 飞
(附许之镒)

翟 杰
李 用
叶 刚
赵必璩
张元吉
何 真
陈 璉
罗亨信
卢 祥
祁 顺
刘存业
林 光
王 缜
莫登庸
陈 建

(附刘鸿渐)

袁昌祚
陈 策
袁崇焕

徐兆魁
苏观生
张家玉
陈象明
张 穆
萧奕辅
邓廷诰
关天培
陈连升
林则徐
张敬修
邓 淳
翟 杰
张嘉谟
邓蓉镜
何 芳
钟映雪
李文甫
袁仰山
邓 钧
陈桂深
蔡日新
陈均权

胡章伯
张其辉
谢晓东
李 源
陈志仁
叶铎辉
利 敬
陈 日
李鹤年
赖成基
莫萃华
陈伯陶
杨 晟
朱兆莘
钟菁华
李本立
罗小彦
林植勉
曾泽寰
张里夫
何与成
卢仲夫
林锦华

李一之
叶衍华
刘 荫
陈柏昌
叶季俊
蔡 焯
黄志强
张荫麟
李成章
莫培元
黄侠毅
伦 明
王月娥
黄 友
黄宝珍
沈 标
王文山
陈铭炎
卢春敏
林 冲
古 道
张伯桢
周 行

王 依
黄锡良
李 牛
张其淦
陈仲英
叶同贵
靛 荣
叶汝寿
谢金重
蔡如平
祁瑞和
梁 鸿
彭组坤

邵廷琄

邵廷琄（？—964），东莞篁村（亦称邵村）人，曾任南汉内常侍、东南面招讨使等职。

邵乃南汉太监，负责处理宫中事务。南汉大有十五年（942年），刘玢即位，邵廷琄为内谒者，后升为掌管内廷府库的内府局令。南汉后主大宝年间，他被升为内常侍。

大宝三年，即宋太祖建隆元年（960年），邵廷琄上书刘铎说：现在听说真主（赵匡胤）已经出现，其势必将统一天下。他劝刘铎修好兵器，作好准备；若不这样，便把库中所有珍宝送给中原，遣使去通好。但刘铎反而厌恶邵廷琄的直言进谏，十分痛恨他。不久，宋果然出兵南伐，攻陷湖南郴州，包围广东的连州。这时，刘铎才开始发慌，加封邵廷琄为开府仪同三司东南面招讨使，统率水军驻扎沈口（今英德县境），抵御宋兵。

宋兵退后，邵廷琄便抚慰将士，招集叛逃者，境上气氛肃然有序。他一面修筑城池，一面治理甲兵，并亲自训练部伍。在准备收复郴州、连州时，他被同僚所嫉妒，诬告邵廷琄谋反。刘铎听信谗言，派使者赐邵廷琄死罪，把他杀了。

邵廷琄虽是宦官，但言论尖锐，敢于直谏，有文才武略，当时南汉倚为良将。他枉死后，军民皆感冤痛，便为他立庙于英德县沈口。他有住宅在东莞城内，后捐作佛寺，即资福寺（今莞城镇中心小学）。

植廷晓

植廷晓（？—971）字朗伯，东莞水南人，南汉大将。

植勇而有谋略，因见当时南汉后主刘铎日益荒淫残暴，便辞官归

家。宋太祖开宝三年（970年），派潭州防御史潘美率军讨伐南汉，长驱直进，大破南汉李承渥的象阵，占领了韶州。这时，刘铨见朝中已无可派之将，便起用植廷晓为大将，以郭崇岳为招讨使，统率六万军队驻于马迳，以抵御宋军。

宋太祖开宝四年（971年）正月，潘美攻克了英德、南雄二州，兵至马迳，派出巡哨的骑兵多次前来挑战。植廷晓想出战，但郭崇岳不答应，只是坚守在营寨中。后刘铨派其弟裨王刘保兴带领援兵到来。植廷晓对郭崇岳说：“北军乘着囊括无余的形势，其来势是不可阻挡的。我们的军队虽多，但都是受伤的剩余者。今不驱策他们向前杀敌，亦只有坐而待毙了。”二月初四日，植廷晓乃率领前锋，据水布阵，令郭崇岳领兵断后，以防士卒临阵逃窜。接着宋军渡河，植奋力作战，未能取胜，战死疆场。

熊 飞 （附许之鑑）

熊飞（？-1276），东莞附城榴花村人，宋末抗元义士。

南宋德祐二年（1276年）春，元军陷宋都临安，南宋王朝已临崩溃局面。熊飞愤于国破家亡，在岳父李用的支持鼓励下，联络东莞各地义士，毅然率义军北上投奔文天祥，抗击元军。熊飞将到江西时，被元将黄世雄所阻，逼他投降。他为保存力量，诈允归附，假借为元朝守潮州，却引军沿循州、惠州遁回东莞。

熊飞第一次起兵勤王失败后，居住在东莞的宋宗室赵必豫劝他尊奉宋帝，然后再起兵，还捐出家资三千缗（一缗为一千文）、米五百石作军需。他采纳了赵的意见，便打起宋军旗号，再次起兵抗元。

九月，黄世雄得悉熊飞在东莞再次起兵，便派部将姚文虎领兵陷莞城，兵逼榴花村。熊飞在铜岭与之大战，杀得元军人仰马翻，全军

覆没，姚文虎也被砍杀。铜岭战后，熊乘胜收复莞城，并挥军攻打广州，黄世雄惶惶北逃，遂克广州。

这时元军元帅吕师夔变率军由江西进入广东梅岭，赵渭命熊飞和夏正炎为将领兵北上抵敌。十月，与元军在大庾岭发生遭遇战，宋军战败，熊飞退守韶州，为敌所困。二十一日，刘自立叛变降元，打开南城，元军便蜂拥入城。熊飞与士兵顽强抵抗，与元军展开巷战，终因寡不敌众而殉难。

熊飞殉难后，东莞人民敬仰他的民族气节把他的衣冠与其亡妻李氏葬在榴花新围后面山岗下的熊氏群墓中。清同治六年（1867年），东莞举人何仁山倡导重修熊飞墓。

许之鑑，莞城城西人。熊飞起义，他集兵千余人跟随熊飞抗元。榴花战役，他的战功最多。熊飞殉国后，跟从文天祥于汀洲。驻兵潮阳，元兵突至，力战五坡岭，被执，不屈死。

翟 杰

翟杰（？—1180稍后）号朴庵，莞城南街人，南宋教育家。

翟于南宋绍兴五年（1135年）中进士。因双亲年老，他辞官家居，潜心研究理学。淳熙七年（1180年），他料理完父亲的丧事后，便出任化州司户。几年间便把该州治理好，百姓建生祠来纪念他。后他又辞官归家，建桂华书院，集四方英杰，相与讲学，研究经书。东莞学者闻风而至者颇众，他从不以学问多自居，故倍受人尊崇。

宋钦宗靖康年间，几十年来，由于战乱，学校荒芜，人材散失，而他能坚持治学，开导世俗，振兴学业，对东莞的文化教育事业贡献很大，故得地方官府的器重，优礼相待。

他去世以后，莞人尊崇他，祀于乡贤祠。淳熙（1174—11

88)年间，东莞县令陈琦又在泽宫之地创建思贤堂来崇敬他。思贤堂建成后，又把一心振兴教育的陈谟、陈慥参列于翟杰左右，一同供奉。东莞县尉郭廷世为思贤堂作记。

李 用

李用（生卒年未详），字叔大，号竹隐，东莞篁村白马乡人，南宋理学家。

李最初从事于科举制度所应考的经义研究，自读了周敦颐、程颢、程颐诸人的著作后，便弃科举，而专心攻读理学。闭门读书近三十年，深得理学精髓，许多士者拜他为师。

李用著有《论语解》，研究阐明周、程理学深奥的意旨，追溯儒家学说的根源，对书中词语解释得很明白，便于人们讲解诵读和学者传授。李昂英将该书献给朝廷，皇帝下诏授李用为校书郎。他说：“著书难道是为了谋求功名利禄吗？”他不接受所封的职位而归。后又升他为承务郎，以表扬他的清高。把他所著的《论语解》印刷发行全国。理宗皇帝特手书“竹隐精舍”的扁额赐给他，他便以此扁为名建居隐居。

咸淳（南宋度宗）年间，提刑官刘叔子请人给李用绘像，挂于县学中。李用虽处于贫困境地，但仍以守道为乐，无所求于世。他教育学生，貌肃色和，诲人不倦，且循序渐进，故人们乐于跟他学习，造就了许多人才。德祐（南宋恭帝）二年（1276年），元兵入侵广东，李用使其女婿熊飞起兵勤王，因众寡悬殊，熊飞战死于韶州。是年十一月，李用只身东渡日本。在日本，他以中国的诗书来教授日本人，许多日人被他感化，尊称他为夫子。他81岁时逝世。日本人“以鼓吹一部，送丧返里”。此后莞人送丧，皆用日本鼓吹，号“过洋乐”

由此可见日本人民对李用的爱戴和他在中日文化交流中所起的作用。

叶 刚

叶刚（1226—1277）字永青，号安录，东莞茶山京山人，抗元英雄。

叶勤奋好学，喜读孙武、吴起兵书，胸怀大志，但怀才不遇，屡试不第。南宋咸淳十年（1274年），元兵大举入侵中原，叶刚报国心切，毅然持弓矢到县衙门求试。县令见他武艺高超，且有雄才大略，把他推荐给知府，被录用授军前参谋，随军策使。征战数月，叶作战英勇，屡立奇功，升任都督，统兵抗敌。后来因元兵势大，宋军战败，叶刚只身归里。

他的妻子是熊飞之妹。宋景炎元年（1276年）春，熊飞在榴花村起兵勤王。他闻风响应，带领弟弟叶判、叶钊同投熊飞义军。九月元兵犯莞，他随熊飞大战元兵于铜鼓岭，斩元将姚文虎，声威大振。熊飞乘胜出击，会广东制置使赵渭、新会县令曾逢龙，合兵修复广州、新会等地，叶刚也随军参战。后随熊飞义军北上抗敌，在韶关被元兵围困，叶刚兄弟率兵力战，因寡不敌众，熊飞壮烈殉国，叶判亦战死。他与弟叶钊化装为民，逃回东莞，隐居大朗，伺机再起。

南宋景炎二年（1277年）二月，端宗皇帝流亡到惠州，叶刚与弟叶钊前往拜见，提出攻讨元军之要略。端宗封他督府职，提督江西军务。三月，他随丞相文天祥出征，先后收复梅州、会昌。八月，元将李恒率军袭击文天祥部于兴国，叶刚掩护文天祥突围，走至空坑，力战而死，终年五十二岁。叶钊背其尸回莞，葬于京山黎雾岭。

赵 必 豫

赵必豫（1244—1294），字玉渊，号秋晓，东莞城栅口人，宋宗室濮安懿王之后，工词赋，为宋代词家。

赵于南宋咸淳元年（1265年）与父亲崇油同登进士。赵必豫授从事郎，高要县簿尉兼四会县令，后升文林郎任南康县丞。不久辞官归乡，供养父母。当元兵至粤之日，他曾鼓励熊飞起兵抗元，并捐家资三千缗、米五百石以助军需，熊飞铜岭之捷，与他的帮助是分不开的。

景炎三年（1278年）三月，文天祥在惠州设督府，收集军队救援王朝。他专程到惠州拜见文天祥，慷慨陈词，凄然泪下。文天祥赞他有义气，任命他为签书惠州军事判官兼知录事。他竭尽忠诚，尽力图谋恢复祖国。但大势已去，是年十二月，文天祥在五坡岭被元兵擒去。不久，宋亡。

元朝以故官例，授赵必豫为象州儒学教授。他辞不赴任，隐居于东莞温塘乡，足迹不入城市，常常西走大奚山（今香港），或东走甲子门，徘徊海岸，每望崖山则伏地大哭；又画文天祥像挂于厅中，朝夕泣拜。

赵必豫才识过人，慷慨正义，人有急难，乐于助人。他于至元三十一年（1294年）十二月去世，享年五十岁。著有《覆瓿集》五卷，后收入《四库全书》。

张元吉

张元吉（1243—1304）字仲甫，号积斋，东莞大朗水口人，宋末东莞县尉，元初县尹。

张为南宋末朝东莞县尉，那时元军已占领全国大部分地方。元招讨使黄世雄、梁雄飞率兵入广东，莞邑丞派遣张元吉以全县户口、税

册归附，黄世雄委任张元吉仍摄县尉职，委其弟张登辰为县丞，管理全县政务。

景炎元年（1276年），宋制置使赵葵举义，张元吉以全县归宋，并带兵跟从。赵葵命他带兵随熊飞北上，沿途收复广州、韶州，转战粤北南雄等地。因熊飞战死韶州，勤王兵败，京城临安陷落，他见大势已去，乃归故里，仍摄县尉职。

祥兴元年（1278年），元将张弘范带兵占领南方各州县，大肆掠劫，惠州被洗劫一空，惨不忍睹。并派游骑抵东莞茶兰村，借口东莞没缴交粮税，扬言要洗劫东莞。莞人闻之，惊恐万状，四出逃命。他与弟登辰商议，决定拿出自己的全部家产，并号召乡绅大户捐助，首先为莞民完粮，另遣登辰冒死带金银珠宝前往惠州，贿赂张弘范。张弘范见钱眼开，乃许罢兵，于是莞民免遭元兵浩劫。张弘范委张元吉为东莞县尹，张登辰仍摄县丞。后帅府欲增东莞税额，登辰力争，才得免增。其后张元吉兄弟，告病辞官，隐迹水口林泉，终不再仕。

元大德八年（1304年），张元吉卒，人们送他一副对联“德著元书存莞邑，忠标宋史镇南雄”，以表彰他的功德。水口村修了积善公祠。

何 真

何真（1321—1388）字邦佐，号罗山，东莞圆头山村人，元末明初官吏，曾任潮广布政使等职。

真八岁丧父，受母叶氏严格教育，自小喜欢读书，又善击剑。元朝至正初年（1341年）为河源县务副使，后转为淡水盐场管勾。时中原兵荒马乱，波及岭南，他弃官归家，领头组织地方武装，保卫乡里。至正十四年（1354年）东莞人王咸、陈仲玉作乱，各据一

方。他率义兵生擒了陈仲玉，又带兵攻打惠州，驱逐元朝叛将黄裳，杀了王仲刚。于是何真占有惠、循二州，他以功授惠州府判，不久，升为惠阳路同知、广东都元帅，守惠州。

至正二十三年，（1363年）南海邵宗愚攻陷广州，大肆焚掠。何真率军收复广州，被提拔为江西、福建行中书省左丞。后又智擒王成，平定叛将马 丑寒之乱，击败邵宗愚，再次收复广州，于是功封右丞，拜为荣禄大夫。其时大明军队已平江西、浙江、福建等省。何真加紧练兵，招贤纳士，他已统辖了岭南大部分地区。有人劝他效法赵佗，割据岭南，独立称王，被他杀了。

明洪武元年（1368年）二月，明太祖命廖永忠为征南将军。廖永忠至福州，便致书何真，命真归顺。真得书后，知元朝大势已去，便复书廖永忠，表示归顺之意。三月，廖永忠师至潮州，何真派都事刘克佐到军门，上印章，写好郡县户口及兵马钱粮，奉表投降明朝。他得到明太祖赐诏书褒奖，授中奉大夫，又提为江西等处行中书省参知政事，江西行省参政。以后，何真曾先后任山东行省参政、四川布政使、山西布政使、浙江布政使、湖广布政使等职。何真为官，颇有政声，行动果断，政令风行，时人不敢妄犯。他为人忠厚，宗于儒家学说，认真读书撰文，在朝颇有声望，为官者多喜与之交游，如宋濂、方孝孺等都很敬重他。洪武二十年（1387年）八月，封何真为东莞伯，食禄一千五百石，禄及后世，给予铁制符券以作凭证。洪武二十一年（1388年）三月，何真逝世，终年67岁。明太祖亲为文祭悼，命在朝百官穿素服三日，以候礼葬京师城南八里冈，复赠侯爵，谥“忠靖”。

陈 璜

陈琰（1369-1454），字廷器，号琴轩，东莞大桥头人，曾任四川按察使，礼部左侍郎等职。

琰自幼聪敏好学，洪武二十三年（1390）中举人，卒業太学试，吏部高等，初授桂林府教授。九年后，升国子助教。永乐元年（1403）以他有治理才能，擢升为许州知州。三年（1405）改任滁州知州。他在任上验丁赋、省徭役、修学校、劝农桑、使民用大和；暇时即与僚属在醉翁亭上吟咏，又修一酿泉亭，一泉一石，皆为题品，百姓称他为“小欧阳”。皇帝以他治理滁州有功，特升他为扬州府知府掌滁州事，并赏财帛及赐宴以示奖励。永乐十七年（1419年），琰父丧回籍守孝。

陈琰于永乐二十二年（1424年）升任四川按察史。宝德元年（1426年）调任南京通政使掌国子监事，管理全国的教育。次年，因母丧回家守孝五年，仍任通政使。皇帝还赐诰命，赠其祖父、父亲皆如其官，母与妻为淑人，以示褒扬。正统元年（1436年）调任礼部左侍郎，正统六年（1441年），已年逾七十，乃辞官归里。

陈琰文才出众，许多绅士大夫登门求碑铭序记诗赋诸作，故著作较多，有《琴轩集》、《归田稿》等。他尤爱读书，家有“万卷堂”，多秘府所无之书。景泰五年（1454年）病逝于家，享年八十五。滁州人为了报答他，与欧阳修、王禹称合为三贤祠。东莞邑令吴中，亦把他与李用、李春叟合祀为三贤祠。

罗 亨 信

罗亨信（1377-1457）字用实，东莞篁村人，官至左副都御史。

罗于明永乐二年（1404年）中进士，授工科给事中。是年视

察浙江水灾，奏准朝廷免除嘉兴、海盐、崇德三县税粮五十余万石，使灾民得以存活。不久，提为右给事中。后因科内办事官调遣军队迟误而受到牵连，被贬谪到交趾，在卫城做官。明仁宗即位时（1424年），起用罗亨信为监察御史。后升为右佥都御史，奉命到陕西监练八卫兵守备边疆。后北方的阿台王子在塞外入侵，罗领兵大破敌兵，擒获达鲁花赤等二十七将，他以功升官一级，并赏赐金帛。

正统五年（1440年）三月，罗亨信任巡抚宣府、大同总督。他曾先后上疏提议加固城墙、淘汰冗官、节省费用、充实物资储备、禁止乱征徭役、减免塞上税收等意见，都获得皇帝采纳。正统十四年春，他升任右副都御史。时北方也先入侵，诸卫堡的长官皆弃城不守。他动员诸将誓死守城，以孤城阻敌进攻，外御强敌，内保京师。

景泰帝即位（1450年）后，提升罗亨信为左副都御史。同年春，他因旧病复发，上书请求辞职归里。但当他得知宦官善宁与敌人在城下私自议和时，便秘密派勇将设伏把他擒住，除此后患。皇帝便赐玺书褒扬他“为国除患”。七月，他被召入京，皇帝见他头发尽脱，便准他辞官，除赏赐钱物外，并赐给马匹、船只回乡。他于天顺元年（1457年）十月去世，享年81岁。

卢 祥

卢祥（1402—1468）字仲和，号行素，东莞樟村人，曾任都察院右佥都御史，为官清正，死后御赐建“清白流芳”牌坊。

卢于明宣德十年（1435年）乡试中式，次年中举人。正统七年（1442年）中会试十六名，登进士，任南京礼部给事中。他以耿直闻名，所上奏疏均直言切谏，任职六年，因父死归祭。三年守孝期满后，他任职于北京吏部，因曾多次弹劾奸臣王文，为其党羽以莫

须有的罪名加害于他，致被贬谪为蒲州判官。

天顺元年（1457年），英宗复帝位后，起用卢祥为礼科都给事中，授六品俸禄。时值北寇也先进犯中原，遣使入朝索取封号 and 大批财物。朝廷君臣商议对策，久不能决。他力排众议，主张出兵拒敌，英宗接纳其计，挥师拒敌，大败也先。翌年，他升任南京太仆寺少卿。不久，因母丧归里守孝。天顺八年，任顺天府丞，后升都察院右金都御史，巡抚延绥边境。成化元年（1465年）秋，北寇毛里孩侵犯边境，他统率官兵搜剿贼寇，大获全胜。皇帝下旨表彰其功，赏赐金银绸缎。

成化三年（1467年）冬，卢祥得皇帝恩准，辞职还乡，隐居乡里。翌年五月卒，终年六十六岁。皇帝闻讯，派广东布政司左参政张瓚前往祭奠，御赐建“清白流芳”牌坊以为纪念。乡人敬仰其品德，修祠塑像祀于乡。他才高识广，气节清高，为官清正，在归乡祭母期间，曾主修《东莞县志》，经他考查的材料准确无误，翔实严密，人称为“信史”。他著有诗文、奏疏等，名《行素集》藏于家。

祁 顺

祁顺（1434—1497）字致和，号巽川，东莞梨川村人，官至江西左布政史。

祁十七岁乡试中式，天顺四年（1460年）成进士，选拔首甲，因姓名与皇帝朱祁镇（明英宗）音近，抑置二甲第二名。授兵部主事，出巡山海关，后转户部员外郎中，督饷临清。曾任会试同考官。

成化十一年（1475年），皇帝赐祁顺一品服出使朝鲜。他在出使期间，首先废除一切官商跟随使者出国贸易的旧习，又完全拒收朝鲜君臣赠送的全部金银宝物，他的浩然正气和一尘不染的风格，使

该国君臣感动不已，特建一座“却金亭”来纪念他。不久，祁顺升任江西左参政。任职三年后，因受人诬陷牵连，降职为贵州后阡府知府。

弘治年间，云南政乱，御调祁顺为云南知府平章。他抵任后，通权达变，激浊扬清，经治理，动乱平息，政通人和。弘治六年（1493年），祁顺升任山西右参政，两年后又升任福建右布政使。不久，转任江西左布政使，任内，洁己爱民，曾捐俸修葺庐山的白鹿书院。在任年余，政声大著，弘治十年（1497年）十一月卒于任，终年六十五岁。

祁顺学识渊博，品德高尚，为官清廉。他居官期间，府库积金达数千两，病危临终前，有人告知他去位后府库积金可归私人所有。他却极力反对，嘱咐家人将积金全部归公。他长于著述，著有《霅川集》二十卷，《石阡府志》十卷。《霅川集》收入《四库全书存目》。

刘 存 业

刘存业（1460—1506）字可久，号简庵，莞城榜眼坊人，明朝榜眼，授翰林院编修。

刘少年时参加督学考试，以成绩优异而闻名乡里。明成化十九年（1483年）乡试中举，得第二名。弘治三年（1490年）登进士，得一甲第二名，即榜眼，授翰林院编修，充任经筵官。当时慧星出现于天津，他奉命前往考察。他上疏议论当时形势，有很多意见被皇帝赞许及采纳。

弘治六年，他上疏启奏朝廷，乞求回家赡养母亲。当时朝廷有规定，为官不足六年者，不得请假回乡，但孝宗皇帝仍破例恩准。弘治十年，他遵从母命，赴朝任职。翌年，刘妻病逝，母亲年过七旬，他再次乞求归乡。初不获准，他只好陈述妻死无人侍母之事，以忠孝之



义感动孝宗。孝宗改变态度，再准告假。

正德元年（1506年），武宗即帝位后，刘存业立即还朝复任经筵官，参加编修《孝宗实录》，成绩显著，武宗给他赏赐金帛。同年五月，孝宗周年丧祭，武宗派刘存业恭祀孝宗陵墓。他归时得重病，临终前还念念不忘修《孝宗实录》之事，终年47岁。堂弟廩生刘存礼，检查他口袋中钱物，为数不多，几乎不足以办理丧事。

刘存业性格开朗，为官廉正，才思敏捷，下笔成文。他曾主编《东莞县志》，取舍材料甚严格，人们称他循直道而行，有古人遗风。他著有《简庵稿》五卷、《东莞县志》十五卷等著作和一些诗篇存世。

林 光

林光，字缉熙，号南川，晚年更号南翁，东莞茶山镇林屋人。生于明正统四年（1439年），卒于正德十四年（1519年），享年八十一岁。

林光少时，家贫无油，就舂米的灯下读书。十七岁中秀才，成化元年（1465年）中举人。五年（1469年），上京会试，下第，与同下第的陈献章相遇，话很投机，同船南返。他到新会白沙乡，拜陈献章为师。往来向学于白沙，凡二十年。巡抚朱英劝他做官，他以学未成辞之。成化二十年（1484年），以家贫，复赴会试，中副榜。任浙江平湖县教谕。到任第二天，即上疏请革上司出巡，教官、生员须趋迎跪接例。获准其例遂革。在平湖任职九年，其间曾主考福建和湖广乡试，顺天府同考，与修嘉兴府志。弘治六年（1493年）十月，秩满还家。八年（1495年）三月，升山东兖州府儒学教授，因丁母艰，回家守制。十一年（1498年），起补严州府儒学教授。十四年（1501年），升国子监博士。三年任满，奏乞致仕，不允。

十八年(1505年)，升襄王府左长史。百弊丛积，威令不行。他到任后，随方整顿辅导八九年，事无巨细，皆得其当。正德八年(1513年)，恳乞致仕，遂进阶中顺大夫，回归故里。后六年卒。其所著书有：《陶翁学验》(今佚)、《南川冰蘂集》。

林光是明代哲学家。明代中期哲学分两大派，一为王阳明，一为陈献章。献章弟子百余人，首推林光，次为湛若水(甘泉)。论明代思想史者，无不及之。

王 缜

王缜(1462-1523)，字文哲，东莞厚街人，宏治进士，官至户部尚书。

王于成化二十二年(1486)乡试中举人，宏治六年(1493年)登进士，选庶吉士授兵科给事中。曾出使安南，国王设毡为拜具，并送他许多金银珠宝，他令将拜具撤去，金银珠宝一点也不受，保持了使节的清正廉洁。后转为礼科右给事中，不久又升为工科都给事中。

正德初年(1506)，王缜擢升为云南左参政。时刘瑾擅权，恨他不为礼，罚米五百石，薪俸不够，要卖产业抵偿。刘瑾被诛，他出任福建左布政使，后升为都察院副都御史，巡抚应天。正德七年(1512年)，因母亲去世回家守孝，以父亲年老曾请求终养。皇帝还是诏他去抚治鄱阳。到任时，正遇武宗西巡，有的地方官为讨好皇帝，献上大量金银及活的虎豹，他不准这样做；有分守内监吕震以进奉为名，索取珍异之物，他令所属予以禁止；拙分内监李文，纵下属欺压商人，他则绳之以法；襄府侵夺民产，他为之疏辨以还民。他为官公正廉明，刚直不阿。

后来，王缙调回南京，任刑部右侍郎。嘉靖二年（1523）升为南京户部尚书，他以父亲年老请求辞职，没被批准。当时南京一带因水灾发生饥荒，他全力以赴处理赈济事务，请发库银五万两施赈，救活了大批饥民。终因虑患忧民、日夜劳瘁，病死于任上，时年六十一岁。皇帝闻报，谕赐祭葬，派广东布政司左参议王缙亲往谕祭。

莫 登 庸

莫登庸（？-1541），东莞中堂蕉利人，十六世纪初叶安南（今越南）国王，曾遣使向明朝请降，被封为安南都统使。

莫先世是中堂蕉利渔民，其父莫萍于明正德年间（1506-1521）流落到安南国的海阳道宜阳县，父子以打鱼为生。当时安南国王黎濬，见登庸神勇过人，非常喜爱，便封他为天武王都指挥使。黎濬即位后，封他为武川伯。后来殿监陈嵩杀了黎濬，自立为王。登庸联合黎氏大臣起兵攻陈嵩，杀了陈子及党羽陈遂，与群臣共拥黎濬之子黎椅继位。他因复兴黎氏政权有功，被封为武川侯。

1521年，登庸自称为太傅仁国公，统辖十三道水陆各军，左右着朝中大权。翌年，黎椅因登庸专权而不满为傀儡，潜逃到山西明义县依靠郑綏。登庸乃立黎椅之弟黎椿为恭皇。1527年4月，登庸被封为安兴王，加九锡。6月，登庸便逼黎椿让位，篡夺了黎氏政权，自封为太祖，改元明德；并立儿子莫登瀛为太子。不久把黎椿杀了。

1529年末，登庸让位给太子登瀛。翌年正月，登瀛正式即位，是为太宗，改元大正。登庸自称太上皇。1540年正月，登瀛病卒。登庸便立孙子莫福海（登瀛子）嗣位。是年十一月，登庸亲自与大臣到广西镇南关向明朝请降求封，并送上土地册表示军民均愿听从处置。